**西城区金融街街道200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西城区金融街街道编制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全文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不足及改进措施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。公众可在西城区政府网站（http://www.bjxch.gov.cn）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西城区金融街街道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07号，联系电话：010－66219515、66219582）。

一、概述

根据《条例》及北京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，金融街街道于2008年5月1日正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并成立由街道办事处领导组成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街道办公室是政府信息公开的主管部门,具体承担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推进、指导、协调和监督工作，专人负责，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，配备专职工作人员1人，兼职工作人员4名，设立了1个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点，建立了街道公共服务大厅、宏庙图书馆、丰汇园图书馆3个政府信息查阅点。利用电视、报纸、海报、日历卡片、公共服务活动等形式对《条例》及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广泛宣传，截至2009年底，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呈现出了公开工作运行平稳、公众关注、成效显现的良好态势。

2009年，金融街街道共接受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 42 人次。其中，现场咨询 31 人次，占总数的74﹪；电话咨询 11人次，占总数的 26﹪ ；接受咨询问题主要集中在住房保障、养老、残疾人政策等方面。

二、主动公开情况

按照《条例》第9至12条规定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范围和《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编制规范（试行）》，金融街街道各部门开展了信息清理和目录编制工作，并按照《条例》第15条规定，通过政府网站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主动公开。按照《条例》第16条规定，建设了3个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，为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。

（一）扩大公开渠道

2009年金融街街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72 条，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100%。其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 28 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10.3﹪；法规文件类信息无；规划计划类信息2 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 0.7% ；行政职责类信息64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24%；业务动态类信息251 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92%。

（二）完善公开查阅场所

街道不断完善在公共服务大厅、宏庙图书馆、丰汇园图书馆等3个政府信息查阅中心。区政府和街道为各个查阅中心集中配备了电脑、打印机、文件架，并制作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折页本供公众索取查阅，统一设计制作了政府信息公开标识、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门牌。制定了接待查询工作规范、接待查询语言规范等规章制度，方便公众就近查询政府信息。

为在全区做好《条例》及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教育工作，街道采用了政府网站、电子屏幕、便民手册、服务指南等形式及在街道管辖19个社区的宣传栏、各办公场所显著位置张贴海报等方式宣传；并在各查阅中心分发含有24个政府信息公开分布图的日历卡片等宣传小礼品。

三、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

从工作情况看，街道各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参差不齐，有待进一步提高；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特别是主动公开信息更新机制，依申请公开接待、受理、答复、沟通机制，需要在进一步完善；依申请公开受理的流程需要进一步探索研究。

2010年我们要以学习贯彻科学发展观为契机，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，切实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，着力从以下五个方面加强工作：一是要进一步做好主动公开工作，丰富公开内容；二是要扎实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，探索依申请受理的工作模式，破解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难题；三是要加强制度建设和落实，进一步规范公务人员行政行为；四是要强化学习培训工作，提高各级领导、公务员对《条例》的认知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；五是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，方便公众查询和申请政府信息。

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街道